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NGAN HOLDINGS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ONGAN RONGTO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11)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宣佈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於本公司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紹興柯橋區湖塘街道西屋工業園之辦公大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改或修訂)：

1. 「動議委任金磊先生(「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職年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並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與金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合約期限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年薪為人民幣50,000元。」

承董事會命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占發輝

中國浙江，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

附註：

1. 本公司H股(「H股」)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於此期間內H股過戶將不予登記。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書連同相關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2. 凡有權出席上述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H股及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股東均有權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H股或內資股持有人。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公證人簽署之授權書副本，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或投票表決指定時間前24小時內遞交至(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及(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在中國浙江省紹興柯橋區湖塘街道西屋工業園之法定地址，方為有效。
4. 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或其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5. 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或之前填妥出席大會之回條並分別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及本公司的法定地址。回條可以親身、郵遞或傳真之方式送達本公司(傳真號碼：(86) 575-84576060)。
6.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本公司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應承擔各自之交通及住宿費用。
7. 本公司之法定地址及董事會秘書處之詳情如下：

中國浙江省紹興柯橋區
湖塘街道西屋工業園
郵政編碼：312028
電話：(86) 575-84387288
傳真：(86) 575-84576060
聯繫人：夏寒劍先生
8. 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上述決議案將通過投票表決之方式決定。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占發輝先生(主席)、周幼琴女士(行政總裁)及婁利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震波先生(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偉東先生、袁靈烽先生及章建勇先生。

本通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做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本通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j-yongan.com>。

* 僅供識別